证券代码：301133　　证券简称：金钟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8

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,000.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,000.00 万元，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,000.00 万元。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。

在上述授权额度内，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2,500.00 万元。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，公司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要求实施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相关资金均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，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，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。

截至 2026 年 11 月 21 日，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,500.00 万元全部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，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，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4 日